

证券代码：430035

证券简称：中兴通融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北京中兴通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兴通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4月1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7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朱元涛主持，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2,000,0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了《关于终止收购关联方资产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交易对手方战略调整并决定终止出售资产，所以公司决定终止收购北京中兴通远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0%的股权。

朱元涛、刘世芳、余启海、强晓明四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并回避该议案表决，导致参与该议案审议的无关联关系的董事少于三人，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5 年预计的房屋租赁和汽车租赁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075,032.40 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 3,877,742.30 元，需对超出部分人民币 1,802,709.90 元进行补充确认。

朱元涛、刘世芳、余启海、强晓明四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并回避该议案表决，导致参与该议案审议的无关联关系的董事少于三人，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了《关于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朱元涛、刘世芳、余启海、强晓明四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并回避该议案表决，导致参与该议案审议的无关联关系的董事少于三人，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2015年度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5年发生的理财产品投资未经审议，为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特对其投资活动进行追认。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满足公司长期经营发展需要以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并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公司部分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并在规定额度内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投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在该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间自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了《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改变公司单一的盈利模式，加快公司的战略布局，公司拟收购北京中兴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中兴通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股权。

表决结果：朱元涛、刘世芳、余启海、强晓明四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并回避该议案表决，导致参与该议案审议的无关联关系的董事少于三人，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加快公司战略新兴业务的发展，公司拟对北京中兴通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兴通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兴通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4 日